

广州市人民政府

穗府（南沙）规划资源审〔2025〕6号

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《南沙区横沥镇黎十顷涌西南侧地块（DH030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等九项规划成果的批复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沙区分局：

你局来文请示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《南沙区横沥镇黎十顷涌西南侧地块（DH030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南沙区东涌镇银沙大街地块（DC0502、DC0601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南沙区东涌镇万洲地区（DC0802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南沙区龙穴岛海港大道西侧地块（DX0302、DX0303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横沥一纵路北侧、四横路南侧地块（DH0304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黄阁镇市南大道北侧地块（DG1002 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《南沙区凤亭大道工程（DG0903、DG1102 等 8 处规划管理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》《南沙区黄阁镇大塘村村级工业园配套道路工程（二期）（DG1004、

DG1005、DG1006 规划管理单元)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修正》《南沙区危险化学品综合应急救援基地项目出入口 (DG0301、DG0201 规划管理单元) 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》九项规划成果以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必要性论证, 由你局按照规定程序向社会公布并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